

放翁家訓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8 8433B

上海  
圖書館  
藏書

放翁家訓

昔唐之亡也。天下分裂。錢氏崛起吳越之間。徒隸乘時。冠履易位。吾家在唐爲輔相者六人。廉直忠孝。世載令聞。念後世不可事僞國。苟富貴以辱先人。始棄官不仕。東徙渡江。夷於編氓。孝悌行於家。忠信著於鄉。家法凜然。久而弗改。宋興。海內一統。祥符中。天子東封泰山。於是陸氏乃與時俱興。百餘年間。文儒繼出。有公有卿。子孫宦學相承。復爲宋世家。亦可謂盛矣。然游於此。切有懼焉。天下之事。常成於困約。而敗於奢靡。游童子時。先君諄諄爲言。太傅出入朝廷。四十餘年。終身未嘗爲越產。家人有少變其舊者。輒不擇其夫人棺。纔漆四會。婚姻不求。大家顯。

人晚歸魯墟。舊廬一椽不可加也。楚公少時尤苦貧。革帶敝以繩。續絕處。秦國夫人嘗作新襦。積錢累月。乃能就一日。覆羹汚之。至泣涕不食。太尉與邊夫人方寓官舟。見婦至。喜甚。輒置酒。銀器色黑如鐵。菓醢數種。酒三行而已。姑嫁石氏。歸寧。食有籠餅。亟起辭謝曰。昏耄不省是誰生日也。左右或匿笑。楚公歎曰。吾家故時。數日乃啜羹。歲時或生日。乃食籠餅。若曹豈知耶。是二時。楚公見貴顯。顧以啜羹食餅爲泰。愀然歎息如此。游生晚所聞已略。然少於游者。又將不聞。而舊俗方以大壤厭藜藿。慕膏粱。往往更以上世之事爲諱。使不聞此風。放而不還。且有陷於危辱之地。淪於市井。降於阜隸者矣。復思如往時父子兄弟相從。居於魯墟。葬於九里。安樂耕桑之業。終身無愧悔。可得耶。嗚

呼仕而至公卿命也。退而爲農亦命也。若夫撓節以求貴市道以營利吾家之所深恥。子孫戒之。尙無墜厥初。乾道四年五月

十三日太中大夫寶謨閣待制游謹書

吾見平時喪家百費方興。而愚俗又侈於道場齋施之事。彼初不知佛爲何人。佛法爲何事。但欲誇鄰里爲美觀爾。以佛經考之一四句偈功德不可稱量。若必以侈爲貴。乃是不以佛言爲信。吾死之後。汝等必不能都不從俗。遇當齋日。但請一二有行業僧。誦金剛法華數卷。或華嚴一卷。不啻足矣。如此爲事。非獨稱家之力。乃是深信佛言利益。豈不多乎。又悲哀哭踊。是爲居喪之制。清淨嚴一方。盡奉佛之禮。每見喪家張設器具。吹擊螺鼓。家人往往設靈位。輟哭泣而觀之。僧徒街技。幾類俳優。吾嘗深疾其非禮。汝輩方

哀慕中。必不忍行吾所疾也。且侈費得福。則貪吏富商兼并之家。死皆生天。清節賢士無所得財。悉當淪墜佛法。天理豈容如是。此是吾告汝等第一事也。此而不聽。他可知矣。

升濟神明之說。惟出佛經黃老之學。本於清淨自然。地獄天宮。何嘗言及黃冠輩見僧獲利。從而效之。送魂登天。代天肆赦。鼎釜油煎。謂之煉度。交梨火棗。用以爲脩。可笑者甚多。尤無足議。聊及之耳。

墓有銘。非古也。吾已自記平生大略。以授汝等。慰子孫之心。如是足矣。溢美以誣後世。豈吾志哉。

吾平生未嘗害人。人之害吾者。或出忌嫉。或偶不相知。或以爲利。其情多可諒。不必以爲怨。謹避之可也。若中吾過者。尤當置之。汝

輩但能寡過。勿露所長。勿與貴達親厚。則人之害己者自少。吾雖悔。已不可追。以吾爲戒可也。

禍有不可避者。避之得禍彌甚。既不能隱而仕。小則譴斥。大則死。自是其分。若苟逃。譴斥而奉承上官。則奉承之禍不止。失官苟逃。死而喪失臣節。則失節之禍不止。喪身人自有懦而不能蹈禍難者。固不可強。惟當躬耕絕仕。進則去禍。自遠。

風俗方日壞。可憂者非一事。吾幸老且死矣。若使未遽死。亦決不復出仕。惟顧念子孫。不能無老嫗態。吾家本農也。復能爲農策之上也。杜門窮經。不應舉。不求仕策之中也。安於小官。不慕榮達策之下也。捨此三者。則無策矣。汝輩今日聞吾此言。心當不以爲是他日乃思之耳。暇日時與兄弟一觀。以自警。不必爲他人言也。

氣不能不聚。聚亦不能不散。其散也。或遽或久。莫或致詰。而昧者。置欣戚於其閒。甚者。祈延而避促。亦愚矣。吾年已八十。更壽亦不過數年。便終固不爲夭。杜門俟死。尙復何言。且夫爲善自是士人常事。今乃規後身福報。若市道然。吾實恥之。使無禍福報應。可爲不善耶。

吾承先人遺業。家本不至甚乏。亦可爲中人之產。仕宦雖齟齬。亦六不全在人後。恆素不閑生事。又賦分薄。俸祿入門。旋即耗散。今已懸車。目前蕭然。意甚安之。他人或不諒。汝輩固不可欺也。

厚葬於存歿。無益古今。達人言之已詳。余家既貧甚。自無此慮。不待形言。至於棺柩。亦當隨力。四明臨安。倭船到時。用三十千。可得一佳棺。念欲辦此一事。窘於衣食。亦未能及。終當具之。萬一倉卒。



此卽吾治命也。汝等第能謹守。勿爲人言所搖。木入土中。好惡何別耶。

近世出葬。或作香亭。魂亭。寓人寓馬之類。一切當屏去。僧徒引導。尤非敬佛之意。廣召鄉鄰。又無益死者。徒爲重費。皆不須爲也。

古者植木塚上。以識其處耳。吾家自先太傅以上。塚上松木。多不過數十。太尉初葬寶峯。比上世差爲茂鬱。然亦止數畝耳。左丞歸葬之後。積以歲月。林樾浸盛。遂至連山彌谷。不幸孫曾。遂有剪伐貿易之弊。坐視則不可禁止。則爭訟紛然。爲門戶之辱。其害更甚於厚葬。吾死後。墓木毋過數十。或可不陷後人於不孝之地。戒之戒之。

石人。石虎之類。皆當罷之。欲識墓處。立一二石柱可也。

守墓以僧。非舊也。太傅嘗爲鄉邦。其力非不可置菴贍僧。然終不爲。豈儉其親哉。蓋慮之審耳。墳墓無窮。家資厚薄。不常。方當盛時。雖可辦。貧則必廢。又南方不族墓。世世各葬。若葬必置菴贍僧。數世之後。何以給之。吾墓但當如先世。置一菴。客歲量給少米。拜掃日。給之酒食及少錢。此乃久遠事也。若云賴僧爲福。尤爲不然。

吾少年交遊。多海內名輩。今多已零落。後來佳士。不以衰鈍見鄙。八往往相從。雖未識面。而無定交者亦衆。恨無繇徧識之耳。又有道途一見。心賞其人。未暇從容。旋即乖隔。今旣屏居不出。遂不復有邂逅之期。吾於世閒萬事。悉不貯懷。獨此未能無遺恨耳。

人生才固有限。然世人多不能克盡其實。至老必抱遺恨。吾雖不才。然亦一人也。人未四十。未可著書。過四十。又精力日衰。忽便衰。

老。予。孫。以。吾。爲。戒。可。也。

人。與。萬。物。同。受。一。氣。生。天。地。閒。但。有。中。正。偏。駁。之。異。爾。理。不。應。相。害。聖。人。所。謂。數。罟。不。入。污。池。弋。不。射。宿。豈。若。今。人。畏。因。果。報。應。哉。上。古。教。民。食。禽。獸。不。惟。去。民。害。亦。是。五。穀。未。如。今。之。多。故。以。補。粒。食。所。不。及。耳。若。窮。口。腹。之。欲。每。食。必。丹。刀。几。殘。餘。之。物。猶。足。飽。數。人。方。盛。暑。時。未。及。下。箸。多。已。臭。腐。吾。甚。傷。之。今。欲。除。羊。彘。雞。鵝。之。類。人。畜。以。食。者。牛。耕。犬。警。皆。資。其。用。雖。均。爲。畜。亦。不。可。食。姑。以。供。庖。其。餘。川。泳。雲。飛。之。物。一。切。禁。斷。庶。幾。少。安。吾。心。凡。飲。食。但。當。取。飽。若。稍。令。精。潔。以。奉。賓。燕。猶。之。可。也。彼。多。珍。異。誇。眩。世。俗。者。此。童。心。兒。態。切。不。可。爲。其。所。移。戒。之。戒。之。

世。之。貪。夫。谿。壑。無。饜。固。不。足。責。至。若。常。人。之。情。見。他。人。服。玩。不。能。

不動亦是一病。大抵人情慕其所無。厭其所有。但念此物。若我有之。竟亦何用。使人歆豔於我。何補如是。思之。貪求自息。若夫天性澹然。或學問已到者。固無待此也。

人士有與吾輩行同者。雖位有貴賤。交有厚薄。汝輩見之。當極恭遜。已雖官高。亦當力請居其下。不然則避去可也。吾少時見士子有與其父之朋。舊同席而劇談大噓者。心切惡之。故不願汝曹爲之也。

吾惟文辭一事。頗得名過其實。其餘自勉於善而不見知於人。蓋有之矣。初無願人知之心。故亦無憾。天理不昧。後世將有善士。使世世有善士。過於富貴多矣。此吾所望於天者也。

居喪之禮。不可不勉。人固有體氣素弱。不能常去肉食者。禮亦許

之。然亦不得已耳。至若寢苦於地。東南卑溼。決不可行。食去鹽酪。亦非南人所堪。如此之類。小有出入。固有不得已者。若夫飲酒及廣設餼。羞以至招客。赴食之類。乃可以守禮而不守者。亦是近世禮法。陵夷。遂至於此。汝輩各宜勉之。若不能人人皆行。則行者自行而已。兄弟相駁。亦無如之何也。

訴訟一事。最當謹始。使官司公明。可恃。尙不當爲。况官行關節。吏一取貨賄。或官司雖無心。而其人天資闇弱。爲吏所使。亦何所不至。有是而後悔之。固無及矣。况鄰里閒所訟。不過侵占地界。逋欠錢物。及凶悖陵犯耳。姑徐徐諭之。勿遽興訟也。若能置而不較。尤善。李參政漢老作其叔父成季墓誌云。居鄉則以困畏。不若人爲哲。真達識也。

吾居貧。不喜爲人言。故知者少。今啓手足之後。乃至不能辦棺殮。度不免以累親故。然當痛節所費。但獲入土則已矣。更不可藉口干人以資他用。

九里袁家嶼大墓。及太傅太尉左丞少師榮國夫人康國夫人諸墓。歲時切宜省視。修葺近歲。族人不幸有殘伐擾害者。吾竭力禁止之。雖遭怨詈誣訟者。皆不敢恤。一二年來。方似少止。以後固不可保。然已蒙郡中給榜嚴戒。他日援此有請。旣非創始。必易爲力。然須汝輩念念不忘。舉措必當。然後可耳。

餘慶藏書閣。色色已具。不幸中遭擾亂。至今未能建立。吾寢食未嘗去心。若神明垂祐未死。閒或可遂志萬一。齋志及泉。汝輩切宜極力了之。至祝至望。此閣本欲藏左丞所著諸書。今族人又有攘

取庵中供贍儲蓄及書籍者。則藏書於此。必至散亡。不若藏之於家。止爲佛閣。略及奉安。左丞塑像可也。此事本不欲書。然勢不可不告子孫。言及於此。痛心賈涕而已。

子孫才分有限。無如之何。然不可不使讀書。貧則教訓童稚。以給衣食。但書種不絕足矣。若能布衣草履。從事農圃。足跡不至城市。彌是佳事。關中村落。有魏鄭公莊。諸孫皆爲農。張浮休過之。留詩云。兒童不識字。耕稼鄭公莊。仕宦不可常。不仕則農。無可憾也。但切不可迫於衣食。爲市井小人事耳。戒之戒之。

後生才銳者。最易壞。若有之。父兄當以爲憂。不可以爲喜也。切須常加簡束。令熟讀經子。訓以寬厚恭謹。勿令與浮薄者游處。如此十許年。志趣自成。不然。其可慮之事。蓋非一端。吾此言。後人之藥。

石也各須謹之毋貽後悔

附錄

放翁戒殺詩

秋風社散日平西餘胙殘壺手自提賜食敢思烹細項家庖仍禁  
擘團臍

省身要似晨通髮止殺先從莫拍蚊老負明時無補報惟將忠敬  
事心君

四十

血肉淋漓味足珍一般痛苦怨難伸設身處地捫心想誰肯將刀  
割自身

晨興略整案頭書日入庭花始掃除未免叮嚀惟一事臨池莫釣  
放生魚



野飯

薏實炊明珠苦筍饌白玉輪困劬區芋芳辛采山蕨山深少鹽酪  
淡薄味至足往往八十翁登山逐奔鹿可憐城南杜

按自注係指杜甫某後人

零落依澗曲面餘作詩瘦趨拜尙不俗病夫益倦遊頗願老窮谷  
是家吾所慕食菜如食肉時能喚鄰里小甕酒新漉何必懷故鄉

下箸厭雁鶩

當食歎

黃鵠舉網收錦雉帶箭墮藉藻頰鯉鮮發奩蒼兔臥吾儕亦何心  
甘味樂死禍貪夫五鼎烹志士首陽餓請言觀其終孰爲當弔賀  
八月黍可炊五月麥可磨一飽端有餘努力事春簸

吾廬東北皆修竹茂林羽族來栖者不可數計感而有作

繞舍皆茂林萬數栖鳥雀詰旦輒爭鳴未暝紛已泊清陰交欲暗  
丹實熟可啄吾廬少人跡媿爾肯見託雖無惠養德亦免彈射虐  
結巢俯可窺淳風今豈薄

熏蚊效宛陵先生體

澤國故多蚊乘夜吁可怪舉扇不能却燔艾取一快不如小忍之  
驅逐吾已隘寧聞大度士變色爲蜂蠹

跋

右放翁家訓雖僅數頁，然頗足針砭時俗，有裨政教之文也。按放翁之詩，世人知之，而其道德學行、經濟謀略，世少知者。古來詩人多爲吟風弄月之詞，或作酸悲短氣之語。惟放翁則多爲見道訓俗之言，其憂時愛國之忱，多發之於詩。然膽氣豪壯，足以喚醒愛國心。梁任公嘗有絕句稱之云：集中十九從軍樂，千古詩豪一放翁。蓋值宋之中葉，金人據有中原，中國民氣萎靡不振，以和議苟安旦夕，放翁不得已乃藉詩以抒其憂憤壯懷，且以勵國人也。其晚年示兒孫句云：王師北定中原日，家祭毋忘告乃翁。足見其氣概矣。此篇所訓大抵爲身後事，其要點有二：曰儉。曰禮。世俗習於侈泰，自古已然。古聖賢提倡儉約，皆爲救正時弊。孔子答林放問

禮曰。禮與其奢也。寧儉。喪與其易也。寧戚。記曰。國奢則示之以儉。國儉則示之以禮。近時惡俗。每藉婚喪炫其豪富。一日費至數萬。或數十萬金。社會崇尙洋貨。爭新鬥異。十餘齡之女學生。非著長絲襪高底鞋。則自慚形穢。貴人妻妾。更無論矣。所費既奢。其金錢來源。遂不可問。古語曰。惟儉可以養廉。今社會之奢至此。官吏能否廉潔。政治能否清明。無待論矣。放翁自其高祖已位至太傅。貴二極矣。厥後數世皆顯宦。今觀其所言。祖若父貧狀。與寒素無異。放翁亦自居官數十年。晚年家居。躬親稼穡。屢至忍飢。孔子曰。君子固窮。又曰。飯疏食飲水。曲肱而枕之。樂亦在其中矣。又稱顏淵一簞食。一瓢飲。在陋巷。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夫豈惟是其樂而已哉。蓋獨立不倚之精神。必從刻苦自勵之操行而出。古人

教人必自損抑自刻苦自嗇約皆今人所視爲消極道德之事而不肯爲者而不知世界歷史中大建設之人物皆從消極道德產生未有不消極克己自制而能積極福國利民者然則此訓今世之藥石也今後新社會居處之奉雖奢其於喪葬不憂其過費而慮其易而廢禮昔之祭祀禮儀在新人物已視爲無意識將在廢棄之列清明掃墓中元追薦生忌設供行將不講（此數事日本全國尙謹守不廢）然古人豈好爲此無意識之事哉蓋藉祭禮以引起孝思孝思者報恩心也以此培養人民忠厚之同情心故曰慎終追遠民德歸厚矣化人類私欲自利之心以歸於忠厚慈恕舍此禮莫由也放翁所訓適於儉與禮二者鄭重言之其於現有之陋習今後之弊俗或稍有補救乎此則予刊此編之意也

民國二十年一月聶其杰謹跋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8 8433B

民國二十年一月初版

存 有

印 行 者

上海遼陽路一一二號  
聶氏家言社

紙 版

流 通 處

上海寶山路  
佛學書局

重 歡 迎 印

刷 者

上海新大沽路六七一號  
國光書局

民國二十一年一月

重印  
前版  
國史書局

卷一  
前版  
國史書局

卷二  
前版  
國史書局

卷三  
前版  
國史書局

卷四  
前版  
國史書局

民國二十一年一月

